

证券代码：838268

证券简称：东冠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争青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审议议案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

2024 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

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暂不分配 2024 年度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

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施争青、徐雪明、吴志平、王华、费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选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公司 2025 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向苏州市合兴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纸箱包装，销售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四叶草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向苏州市合兴食品有限公司销售食品塑料、铝箔内包装，销售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关联董事施争青、徐雪明、吴志平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